

“红色圣地”满眼绿意

陕西延安:以高效为导向推动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建设



□本报记者 郝雪
通讯员 白雪 张烨

金秋十月,家住陕西省延安市凤凰山下的张凤和老人,带着远道而来的友人站在凤凰山顶,环视眼前青翠覆盖的宝塔山、清凉山和远处的杨家岭,感慨地对友人说:“多年前可不是这个样……”

延安是中国革命的圣地,中国共产党在这里领导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80多年前,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在《西行漫记》中,将延安描述为“在中国见到的最贫困的地区之一”。在漫漫历史长河中,延安曾给人们留下的是“沟壑纵横、秃岭荒山、尘土弥漫”的黄土高坡印象。

从秃岭荒山到满眼绿意,延安这片红色土地沧桑巨变的背后,检察机关从未缺席。近年来,延安市检察机关在陕西省检察院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扭住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这一牛鼻子,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全力守护好延安的绿水青山。今年以来,延安市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9件,提起公诉16件;立案办理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案件326件,其中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93件,磋商31件,提起诉讼2件。

上下一体履职,彰显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优势

“这里以前满是垃圾,又脏又乱,现在总算好了!”近日,在陕西省子长市某公路南侧,村民王从花指着干净整洁的路面,对前来自访的检察官们表达感激之情。

今年3月,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在巡查中发现,子长市某公路南侧有大面积建筑垃圾随意堆放,极有可能污

染周边耕地的土壤和地下水,并可能造成堰塞湖堵塞等,社会公共利益存在受损风险。该院随即决定对此案开展“一案三查”,同步审查是否存在刑事追诉、行政执法、民事追责等情形,并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督促履职检察建议。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协调当地村委会组织20余人,出动多台大型装载机开展清理工作,共清运建筑垃圾60多车次,平整土地面积5亩,疏通河道约1.8公里。

“放在以前,面对这样涉及多个部门职责交叉的问题,我们是很难解决的,但是有了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团队,这样的问题便迎刃而解了。”延安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景彦军说。

景彦军口中的“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团队”是近年来陕西省检察院全面深化生态环境检察工作,深入推进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

“生态环境检察承担着污染防治、生态保护、资源开发利用、气候变化应对以及生态环境与服务等各类案件的办理任务,具有高度复合性、专业技术性的特点,与相关的各项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有利于实现刑事追诉、行政监督、权利救济、公益保护并举,有利于培养业务专家,统一办案尺度,形成集聚优势,扩大检察影响,提升司法权威。”陕西省检察院检察长王旭光介绍说,把分散在各部门的案件集中到一个部门或团队办理,只是生态环境检察职能专门化的一个方面,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一体履职,以高质量司法保障,融入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则是该院追求的目标。

聚焦协同高效履职,深挖生态环境检察潜力

对黄河的治理和利用,自古就是一个持续不断的挑战。长期以来,黄河流域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数量居高不下,严重影响黄河全流域的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我们在对辖区废弃油井的封堵情况进行走访摸排中发现,某石油集团某村采油厂对历年油气开采中产生的344口废弃油井未实施安全封堵及治理。”延陵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刘小娥回忆,这些未封堵的废弃油井可能导致原油从废弃井口泄漏,而造成黄河流域大面积污染。

2022年2月,延陵县检察院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查明案件事实后向相关行政部门送达了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职督促某村采油厂对344口废弃油井实施安全封堵,拆除无利用价值的井场设备,实施生态环境修复。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部门立即组织采油厂相关职能部门召开联席会,制定整改方案。

检察建议刚性落实的背后,是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机制的有效运行。近年来,围绕构建具有陕西特色的法律监督工作机制在生态环境检察工作中应用,陕西省检察机关落实落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司法保障”的检察建议办理“陕西方案”,依法助推生态环境系统性保护治理。

有了制度机制的保障,工作变得顺畅起来。延陵县检察院多次会同县生态环境部门、某村采油厂相关人员前往现场查看废弃油井封堵治理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对检察建议落实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共商解决方案。经过督促整改,某村采油厂已于2022年底完成所有遗留废弃油井的封堵治理工作。

多方携手深化联动,凝聚生态环境检察合力

十月的黄土高原,空气中已经有了一丝寒意,但再次谈起液化天然气运输槽车非法排放气态天然气(下称BOG)案,志丹县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脸上却露出了温暖的笑容。

2022年3月,志丹县两会召开期间,有一位人大代表反映,县城内有多辆液化天然气(下称LNG)罐车非法排放危险气体,可能存在安全隐患及环境污染问题。这引起了同在参加两会的志丹县检察院检察长杨菲菲的注

意,她立即要求该院第二检察部主任王景山展开线索初查。

“我们通过向公安局调取案卷、询问志丹县工业园区周边村民,初步查明有LNG罐车私自违规排放不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罐内气体。”王景山说:“当时,‘LNG罐车’私自违规排放罐内气体”“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对我们而言都是全新、陌生的概念。”

“生态环境检察工作的政策性、专业性要求高,我们检察官的素能跟不上、不适应的问题还比较普遍,因此,借力外脑智慧提升办案质效,成为陕西省检察机关推进生态检察队伍专门化的一项重要举措。”陕西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高洁介绍。

目前,延安市检察机关已在全市聘请行政机关业务骨干和专家教授等特邀检察官助理158名,其中76名特邀检察官助理已参与生态环境检察办案360件,提供专业咨询892次。

当王景山意识到该案的的特殊性时,他第一时间决定委托延安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教授、石油化工安全环保工程等专业人士组成专家组,并邀请特邀检察官助理辅助办案。

在专家团队的帮助下,历经两个多月的调查研究,该院会同4家行政机关联合印发《进一步加强液化天然气运输车辆乱排乱放BOG整治工作方案》。功夫不负有心人,2022年7月的调研结果显示,2022年5月至6月进入志丹县BOG回收企业的液化天然气槽车数量以及回收的BOG气体同比增加9倍以上。

然而,该案并没有结束,办案组发现延安市其他县区也存在此类现象。2022年10月,延安市检察院、志丹县检察院结合本案反映的问题,会同有关行政机关赴辖区8个县区就BOG回收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最终形成专项报告报送陕西省检察院和延安市委。

今年3月,陕西省检察院部署开展关中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检察监督活动,将BOG回收问题作为一项监督重点,在全省范围内推动治理。6月,该案例入选最高检发布的检察机关服务保障碳达峰碳中和典型案例。

“如我在办”让办事更方便

(上接第一版)这个小程序对会议承办方也很“友好”。办公厅秘书处处长陈婧说:“过去通知开会,要么一对一打电话,对方确定人员后又打电话反馈。我们每天不是在打电话就是在接电话。后来在微信群里接龙,方便了一些,但参会人员的姓名、单位还是要自己重新录入到电脑里。现在有了小程序就更简单了,报名情况一键生成,一目了然。”

高效——从“上门找”变成“找上门”

9月23日申领换发工作证“一件事”在内网上线后,一时间办公厅迎来了密集申领新工作证潮。“以前不知道去哪儿办、怎么办,怕麻烦就算了。有的同志当副处长时的工作证,当了厅长还在用,十几年没换过。现在机关来了新同志或者刚调整岗位的同志,办公厅会主动致电,提示可换工作证了,‘上门找’服务,变成了‘找上门’服务。”

记者了解到,首批14项“一件事”的办理时限多为“即来即办”,一些较难掌握办理进度的工作,还明确了最长时限和反馈方式。比如,有的文件需要立即递送至相关单位。以往,文件送至办公厅后,何时送达外单位,承办人并不掌握。如今,文件送达后,办公厅工作人员会立即电话反馈机关相关部门,心里更有底了。

“高质效办好‘一件事’,办公厅人员就要走出舒适圈,自我加压、苦练‘内功’,努力提高自身能力水平,推动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在第九检察厅办公室主任范向利看来,这是一种“自卷”精神,方便别人,辛苦自己。

在这种“你追我赶”的氛围中,有些复杂的工作也压缩了办理时限。比如核稿“一件事”,以最高检名义印发的公文,按程序都需要办公厅进行审核。公文审核须把住政治关、政策关、法律关、文字关,压力之大自不必说。两年前出台的《最高人民法院公文审核办法》规定,一般公文的审核时间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重要公文的审核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但核稿“一件事”要求做到即来即核,将一般公文和重要公文的审核时间分别压缩为1个工作日和3个工作日。据了解,实践中基本做到了当天审核完毕。

规范——“服务到家”的体验

“服务工作,首先要把自己摆进去,将心比心、情同同心。如果是我来办公厅办这件事,怎样最方便,怎样感受最好?每位同志都要有‘如我在办’的意识。”这是办公厅内部讨论时形成的共识。

办公厅立足于“用户思维”“受众视角”进行“一件事”改革,不仅让办事更方便快捷,也让很多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得更规范。

有的事项,比如档案借阅,需要厅里几个层级审签;有的还涉及办公厅几个处室,过去都是来办事的同志自己逐个去找。办公厅总值班室主任曹建介绍,这种情况今后就不会有了。“凡是需要内部送审的,由办公厅首办人员承办。无论办公厅内部需要多少个程序,多少个处室、多少人员审核,对前来办事的同志而言,就只是‘一件事’。我们如果不想多跑路,那就只有尽可能压缩程序,减少不必要的环节。”

人民检察博物馆日益成为革命传统教育的热门打卡地。记者了解到,虽然人民检察博物馆“火了”,可不少同事都没去看过,因为不知道怎么预约。如今,通过检察内网“机关办事”栏目预约,工作人员不仅能当天处理完毕,还会向申请人电话反馈。这种“服务到家”的变化,既规范又便捷,获得了不少好评。据了解,今年以来人民检察博物馆接待量是去年同期的15倍,为历年接待参观人数之最。

“办公厅提出高质效办好政务服务‘一件事’,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这不仅仅是一句口号,还有具体的工作举措和工作机制。这些都体现了办公厅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让服务保障更加到位的主动作为,方便全院同志更加高效地做好工作。”最高检第十检察厅厅长那艳芳表示,“办公厅发挥中枢作用,给全院提供了示范。我们要向办公厅学习,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落到实处,以良好的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去认真对待本职工作中每一件具体的小事,这样才能聚沙成塔,把为人民服务的大事做好。”

“政务服务是否优质高效,‘感受’的主体是办事人,是机关各部门的同事,‘判卷人’也只能是机关各部门的同事,而不是办公厅工作人员自己认为高质效就可以了。我们接受大家的监督。”“下一步,将根据运行情况,对‘一件事’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努力让政务服务更规范更便捷。”办公厅负责同志在机关各部门办公室主任座谈会上如此表示。

做好一件事,才能做好更多的事。做好每个“一件事”,才能做好检察工作现代化这件大事。如今,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最高检机关各内设机构和直属事业单位都在对标“高质效”要求,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谋划高质量发展,努力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



司法规范化情况接受检阅

日前,河北省魏县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零距离”参与司法规范化检查活动,通过向人民监督员展示检察机关办案流程、数字检察平台、党员学习园地等,让人民监督员深入了解检察工作。图为该院检察官向人民监督员介绍案件流转、分流程。

本通讯员段亚旗 石雪萍摄



萤火微光,亦可照旷野

(上接第一版)

后勤不靠后,保障冲在前

在无锡市检察院讲述人朱颖卿、叶苏哲、姚梦婷的故事里,主人公的名字叫朱敏洁。她是无锡市检察院计财处副处长,也是院里的“大管家”。

在预算资金压减的情况下,无锡市检察院“检察大数据中心”“侦查指挥中心”“公益诉讼快速检验中心”等的建设,都离不开朱敏洁的精打细算。她一丝不苟,成就了一行行准确无误的数据和一张张不失毫厘的报表。而该院也保持了预决算工作10年零失误的高标准,并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服务保障工作先进集体荣誉。

当泰州市检察院的故事讲述开始后,台下观众眼前一亮——讲述者别出心裁,以舞台剧的形式将故事生动演绎。

这是一个真实发生的故事。一天,泰州市检察院驾驶员秦文兵开车带着两名公益诉讼检察干警去江边一排排污口进行调查取证时,突然遇到陌生人上前阻挠,意图抢夺干警的设备,销毁拍摄到的证据。关键时刻,秦文兵拦在陌生人和干警中间,挺身而出与陌生人斗智斗勇,掩护两名干警撤离现场。

在这个故事里,有深夜冒雨抢修电路的“救火员”陈泽,有二十多年如一日耕耘在计财处的会计张庆华,他们面对问题,从不退缩,总是第一时间去想办法。他们把幕后当成大舞台,于方寸间勤勤恳恳,成为幕后最闪亮的星。

与其他故事不同,在南京铁路运输检察院韩亚冬的故事里,他既是讲故事的人,也是故事里的那个人。

在他的故事里,我们看到计财人的更多面。他讲到了该院“两房”建设背后的一个“小插曲”:施工期间产生的噪音粉尘,影响了周边居民的生活,引起居民不满。韩亚冬不仅耐心向居民解释,更主动帮助大家疏通下水管道,修补小区出行道路,一起防汛抗灾,让邻里关系越来越融洽。如今,南京铁院已经搬进宽敞明亮的新大楼,继续书写新的检察故事。

做实每一件事,做好每一次保障

来自淮安市检察院的王欣在讲述伊始,抛出一个问题:计财人的价值体现在哪儿?她用三个故事告诉所有人答案:

在建造该院检察普法中心时,负责起草立项报告的王裕峰,反复修改报告几十次,终于完成项目审批;在检察文化特色品牌和文化阵地建设过程中,该院计财人用不到一年时间,让“至

准则案”法治文化基地等4个项目先后建成;在争创省5A级档案室时,项目到最后验收付款阶段,计财人主动建议请专业审计单位参与,精准的外部审计有效督促了项目实施。

“做实每一件事,做好每一次保障,就是计财人的职责与价值。”王欣说。来自徐州市检察院的陆威志讲述的题目叫《我的答案》。在她的故事里,有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新沂市检察院办公室主任田晓晴。

她曾是公诉人席上代表国家指控犯罪的检察官,却在计财工作需要时,毅然转岗至计财岗位。2021年,该院决定建设护航民营经济发展平台,重任落在她的肩上。从方案设计到工程建设,再到平台运行,处处都有她忙碌的身影。今年7月,该平台获评江苏省检察机关教学实践基地。

此次故事讲述会的艺术总指导,无锡市梁溪区政协委员、区作协副主席黄玉梅也感慨颇深:“这是检察机关后勤保障人的故事,也是很多人不了解、不熟悉的故事。讲述会现场有许多观众流下感动的泪水,为什么?因为每一个故事都真实感人,这是平凡中的伟大,虽小小却崇高。”

“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我在现场真切感受到了检察机关计财人的默默付出和无私奉献。”讲述会评委之一、江苏省广播电视台总主持人傅国对8位故

事讲述人的表现给予高度评价。

“通过调研我们发现,江苏检务保障工作思路清,举措实,效果好。此次故事讲述会讲的是先进典型故事,让我们从中看到了检务保障人的默默坚守与开拓进取,他们的故事是全体检务保障人的缩影,感人至深催人奋进。”正在江苏检察机关调研的最高人民检察院计划财务装备局局长张红生也应邀参加了讲述会,他说检务保障工作是推动检察事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时代检察官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服务保障,严守纪律规矩,积极能动履职,以检务保障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检察工作现代化。

萤火微光,亦可照旷野。近年来,江苏检察机关持续推进计财装备工作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通过编制计财规范汇编、制定业务考核标准、推广合规审查机制、开展内审内控、汇编审计问题清单和深化新时期检务保障方式方法研究等一系列务实举措,健全完善保障体制机制,助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经过激烈角逐,本次故事讲述会获奖名单最终产生:徐州市检察院斩获一等奖,无锡市检察院、南京市检察院荣获二等奖,泰州市检察院、淮安市检察院、南通市检察院、常州市检察院获得三等奖。

检察动态

【宁波市北仑区检察院】 印发《意见》服务科创环境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蒋杰 叶脉清) 近日,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检察院印发《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甬江科创区北仑片区建设的实施意见》,为全力推进甬江科创区北仑片区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意见》从强化科技创新综合保护、聚焦知识产权一体化保护及提高服务科创区发展能力水平三个方面,提出11条具体举措,并特别强调持续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改革,对涉及原创技术、关键核心技术和事关“甬江科创区‘3+3’产业体系”的侵权行为开展重点打击和专项整治,净化创新发展环境。



日前,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检察院干警来到中南路社区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活动,向群众宣讲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的作案方式和特点,讲解防范诈骗的技巧。 本报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沙青 王忠摄